证券代码:600039 证券简称:四川路桥 公告编号:2026-049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在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以书面、电话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人数 9 人,实际出席人数 9 人。其中董事张戳以通讯方式参会。

(四)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羊勇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四川路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会议同意公司制定《四川路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四川路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会议同意公司制定《四川路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6 年 6 月 24 日以现场结合网络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6-050 的《四川路桥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0039 证券简称:四川路桥 公告编号:2026-048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6 月 4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 12 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86,449,65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895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羊勇主持本次股东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董事张戳以通讯方式列席了会议。

2、董事会秘书王雪岭列席了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收购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桥梁功能部件资产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5,749,996	99.8806	618,314	0.1054	81,340	0.0140

2、议案名称:《关于放弃清洁能源集团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5,260,845	99.7972	1,072,665	0.1829	116,140	0.019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收购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桥梁功能部件资产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9,767,442	99.2266	618,314	0.6834	81,340	0.0900
2	《关于放弃清洁能源集团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9,278,291	98.6859	1,072,665	1.1856	116,140	0.128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2 涉及与本公司控股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集团)及其附属企业的关联交易,参会的关联股东蜀道集团已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四川藏区高速公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高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未参加本次股东会。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丹玮、田镇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四川路桥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0039 证券简称:四川路桥 公告编号:2026-050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6 月 24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6 月 24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 12 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6 月 24 日

至 2026 年 6 月 2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制定(四川路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01	《关于选举唐英凯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2026 年 6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39	四川路桥	2026/6/1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1、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2、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6 月 22 日和 2026 年 6 月 23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2:30-5:00

(三)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 12 号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费用情况: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会议咨询

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 12 号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610041

联系电话:028-85126085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4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制定(四川路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唐英凯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381 证券简称:永臻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0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永臻科技(滁州)有限公司	43,000 万元	46,300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62,970.45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38.5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了满足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臻股份”或“公司”)整体的经营和发展需要,近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永臻科技(滁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臻滁州”)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申请的银行授信提供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申请的银行授信提供不超过 28,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为保障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融资及经营业务正常开展,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不超过 47.85 亿元(或等值外币),2026 年新增担保额度 38.60 亿元(含到期续签金额 18.10 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8.60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期限为自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永臻滁州提供的担保,在公司股东会授权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永臻滁州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6,300 万元(不含本次),可用担保额度为 28,875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永臻科技(滁州)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永臻股份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汪献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71MA2UA38CXG
成立时间	2019年11月13日
注册地	安徽省滁州市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泉州路 199 号
注册资本	46,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制品研发;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耐火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0,596.24	251,833.49
负债总额	155,343.19	165,183.63
资产净额	85,253.05	86,649.86
营业收入	20,508.92	278,708.54
净利润	-1,400.52	-8,811.83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永臻滁州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协议一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保证人: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期限:本协议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15,000 万元

(二)担保协议二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保证人: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期限:本协议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28,000 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永臻滁州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支持,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被担保对象运营状况稳健,资信记录良好,具备偿债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本次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等方面具有充分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的整体发展。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用于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上述担保公平、对等、风险可控,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以上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及股东会审议通过,担保金额在公司股东会授权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实际发生余额 181,595.45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 462,970.45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38.53%,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中涉及外币的按 2026 年 6 月 4 日中国人民银行官网公布的相关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0653 证券简称:申华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26-14 号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6 月 25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6 月 25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宁波路 1 号申华金融大厦 6 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6 月 25 日

至 2026 年 6 月 2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	√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年审及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
8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6 年 4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5、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辽宁华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沈汽新致(沈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53	申华控股	2026/6/18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股东可现场登记,也可通过信函或邮件登记。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会的必要条件。

法人股东请持法人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前往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提交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登记或出席会议的,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本人身份证及股票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股东也可在会议召开日之前一工作日的 17:00 前以邮件方式办理参会登记,但会议当天须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二)09:00 一 16:00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03 室“维一软件”。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会不超过一个工作日,与会股东的食宿与交通费均自理。为依法开好股东会,公司将严格执行监管部门有关通知精神,不向与会股东发放任何形式的礼品。

特此公告。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年审及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8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35 证券简称:中重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5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 年 6 月 2 日、2026 年 6 月 3 日、2026 年 6 月 4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冶金领域智能轧制装备及成套生产线的研发、工艺设计、生产制造、技术服务与销售,核心产品为热轧型钢、带钢、棒线材、中厚板全流程自动化轧制生产线及配套备品备件,行业归类专用设备制造业,报告期内公司全部营业收入均来自上述冶金智能装备主业。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380,334,595.62 元,同比下降 60.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027,357.91 元,同比下降 139.09%。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 年 6 月 2 日、2026 年 6 月 3 日、2026 年 6 月 4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主营业务、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马冰冰、谷峰兰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公司主营业务为冶金领域智能轧制装备及成套生产线的研发、工艺设计、生产制造、技术服务与销售,核心产品为热轧型钢、带钢、棒线材、中厚板全流程自动化轧制生产线及配套备品备件,行业归类专用设备制造业,报告期内公司全部营业收入均来自上述冶金智能装备主业。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冶金领域智能轧制装备及成套生产线的研发、工艺设计、生产制造、技术服务与销售,核心产品为热轧型钢、带钢、棒线材、中厚板全流程自动化轧制生产线及配套备品备件,行业归类专用设备制造业,报告期内公司全部营业收入均来自上述冶金智能装备主业。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380,334,595.62 元,同比下降 60.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027,357.91 元,同比下降 139.09%。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波动幅度较大。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基本面亦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3120 证券简称:肯特催化 公告编号:2026-029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至 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附加值青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崇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5.58%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5.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杭州附加值青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嘉兴附加值青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30402MA2JEWO153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嘉兴崇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30402MA2JEY6N3T □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 5%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6 年 5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嘉兴附加值青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名称变更为:杭州附加值青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附加值青山”)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712,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收到附加值青山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加值青山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区间内,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30,000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0.586283%。附加值青山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由 5.586282%降至 4.999999%,不再是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 投资者